

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本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祥瑞

联系电话：0731-84522178

传真号码：0731-84537522

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开发区环联路 7 号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65,667,200.78	120,057,565.69	37.99%
毛利率	56.24%	37.3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514,056.72	4,651,678.95	341.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543,525.80	4,337,214.33	373.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44.59%	18.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4.65%	17.20%	
基本每股收益	0.67	0.16	

2.2 股本结构表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0,000,000	100%	-26,933,750	3,066,250	9.0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2,500,000	75%	-22,500,00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30,000,000	100%	-29,688,750	311,250	0.92%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0	0%	30,933,750	30,933,750	90.9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22,500,000	22,500,000	66.18%
	董事、监事、高管	0	0%	30,933,750	30,933,750	90.98%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30,000,000	100%	4,000,000	34,000,000	100%
普通股股东人数		26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翁小涛	22,500,000	0	22,500,000	66.18	22,500,000	0
2	向忠友	7,500,000	0	7,500,000	22.06	7,500,000	0
3	湖南卞思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500,000	1,500,000	4.41	0	1,500,000
4	朱涛	0	400,000	400,000	1.18	0	400,000
5	王军忠	0	355,000	355,000	1.04	266,250	88,750
6	肖春雷	0	350,000	350,000	1.03	262,500	87,500
7	湖南绿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0	200,000	200,000	0.59	0	200,000
8	翁小波	0	200,000	200,000	0.59	150,000	50,000
9	何毅	0	100,000	100,000	0.29	75,000	25,000
10	欧阳文	0	100,000	100,000	0.29	0	100,000
合计		30,000,000	3,205,000	33,205,000	97.66	30,753,750	2,451,250
<p>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p> <p>1、翁小涛与翁小波是兄弟关系；</p> <p>2、王军忠是翁小涛、翁小波的妹夫；</p> <p>3、向忠友为湖南卞思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p> <p>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p>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商业模式

公司业务立足于中成药生产行业，属于大类“医药制造业”中的“中成药生产”行业，已拥有从中药材种植到中成药销售的全产业链线，并以综合配套的措施更有效地提升了下游批发商的客户体验。公司依托自身专业的人才队伍、完善的服务对接、健全的销售渠道铺设、标准的管理运作模式、稳定的品质管控能力、优良的中成药品质、良好的品牌效应和服务质量以赢得新老客户的青睐。在获取其下游批发商出具的订单后，公司将根据合同要求进行要药品的生产、质检、发货以及售后服务。现阶段公司以直接向下游批发商进行销售实现主要收入，同时公司拥有外协加工的技术实力，还可通过接受客户的委托生产相应的药品品种获取加工利润。

1、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以全资子公司天济销售进行药品市场的开拓。一方面，销售子公司通过主动拓展，积极参加全国各地政府、卫生部门组织的药品招标，在其产品选用的成本加成定价法或随行就市定价法的基础上结合当地省份的投标报价制定原则进行报价。当获取当地省份中标资格后，公司将派专人团队实地调研收集市场信息，寻求知名大型经销商达成销货合作意向。同时受益于母公司产品显著的疗效以及其品牌的高知名度，新经销商常主动要求公司为其供货打开市场，以此完成二级乃至多级分销。目前公司设立了两大销售片区，主要经销商多达近千家，遍布全国各大中型城市，其销售也已基本形成了以南北大区引领辐射、各重点省市板块协调补充的双轮发展态势，全面践行了公司的垂直管理和精细化营销战略。此外，销售子公司还通过分布在全国各地的办事处组织学术推广会议或学术研讨会，向市场介绍公司药品的特点、最新基础理论和临床疗效研究成果，以提升产品在专业领域知名度，加强公司对其销售终端的控制力。另一方面，销售子公司作为产业链上母公司的下游经销商，其市场渠道铺设不断健全，在对自身产品开拓的过程中同时引进了阿奇霉素肠溶胶囊、细辛脑注射液等需求旺盛的药品品种，迅速推升了市场上的客户渗透率。

2、采购模式

公司所采购的原材料主要是中药药材、原辅料及包装材料。由于公司采购物料细分品种繁多，规格细节各异，公司主要根据其实际的销售订单制定月度计划采购原材料，并适时针对市场上所需的产品进行部分药材的囤积，因此采购模式通常采取订单和库存相结合的方式运作。目前公司虽与主要供应商达成了长期、良好的合作意向，且建立了相适应的合格供应商名录。但每批次采购仍将进行质量、供货速度、价格等各方面因素的综合考量，通过招标的方式择优选取，其中某些药材还将明确限定药材批发商的采购产区。而所有原材料或外购件也将以协商方式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进行订单式批次采购。同时为提高生产供料效率，公司以集中采购为主，并采取“检验审计→小批量试用→批量采购”以及“每个品种至少确定两家供应商”的原则，以保证来料质量，提升供应的可靠性，其全程材料采购均由采购部根据 GMP 规定进行采购操作与管理。

3、生产模式

公司自身负责中成药的提取、制备、包装等全部环节，形成了“自主生产”模式。其中，水提、醇提、醇沉、浓缩置于提取车间一般生产区；收膏、真空干燥、干膏的粉碎、挥发性成份处理设置在提取车间洁净区；炼药、切丸、制粒、总混、压片、填充等置于制剂车间的洁净区；外包装则处于制剂车间的一般区，其生产全程严格执行 GMP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此外，公司在定期召开质量检查会议及时发现问题并解决问题的同时，尤为重视所用物料的安全洁净，所有物料均需按照清洁消毒管理规程经过净化、消毒、灭菌处理，以此有效防止尘埃的产生和扩散，避免药品的污染。

公司的生产基本采用以销定产的原则，主要根据下游批发商的要货需求进行备料生产，确保在有效响应客户需求的同时最大限度地控制库存成本。

4、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采用“自主开发为主，引进技术为辅，产学研相结合”的模式。

公司坚持走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创新和新产品开发道路，采取“生产一代、研制一代、储备一代”的研发策略，紧贴市场需求，密切跟踪国内外药品研究开发的进展情况，遴选适合企业生产和发展的新产品和新技术，进行前瞻性、实用性的研发与改良。近几年，公司通过不断投入资金进行中药新药的研发，且加大了化学原料药的开发工作，现已经成功取得多项阶段性研发成果，并储备了众多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项目，为公司维持稳定的利润水平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在高度重视自主研发的同时，努力寻求科研机构、知名高校等外部资源，包括与北京博全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华众思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等国内著名专业研发机构建立广泛合作，与中南大学、湖南师范大学成立产学研联盟，使之成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核心驱动力。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变化。报告期末至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3.2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2016年，医药制造业在面临市场激烈挑战和竞争的同时，医药行业政策频出，两票制、营改增、工艺核查、飞行检查、新版GMP标准的执行等都对公司经营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和挑战。但公司全体员工团结一致，不畏艰难、尽职尽责，在产品销售、生产质量管理、新产品开发和技术创新等方面仍取得了重大进展。

1、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业务收入 165,667,200.78 元，同比增长 37.99%；实现营业利润 23,547,368.85 元，同比增长 373.44%；实现净利润 20,514,056.72 元，同比增长 341.00%；总资产 158,349,236.63 元，同比增长 21.62%；所有者权益 77,662,750.83 元，同比增长 181.91%；流动资产 64,799,113.55 元，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为 40.92%，因此财务状况良好。

2、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部门进一步拓展市场，在做好应对行业政策变化的各项准备工作的同时，创新销售模式，在巩固原有销售渠道的基础上，启动布局 OTC 终端市场、民营医疗、基层医疗机构。顺利完成年度经营目标。

3、生产、研发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了生产技术改造，通过 GMP 操作规程的反复培训，生产技术人员水平显著提高。在研中成药、化药产品项目 13 个，其中 4 个品种计划进入临床实验，拥有专利总数 7 个。

4、公司治理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不断健全，产品质量进一步提高，品牌效应不断提升，盈利能力持续增强。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未发生对公司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件。

四、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根据财会【2016】22号文《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全面试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名称调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该科目核算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公司根据文件规定变更会计政策，将利润表中“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将文件规定的相关税费通过“税金及附加”科目核算。

本公司于2016年5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规定，致使本期记入“税金及附加”科目增加565,681.66元，记入“管理费用-税费”减少565,681.66元。在编制2016年年度财务报告根据要求进行了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2016年12月末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和净资产以及2016年5-12月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4.2 本年度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本公司本年度无前期差错更正。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增加了全资子公司湖南健之信制药有限公司。

4.4 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董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本年度财务报告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CAC证审字[2017]0227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7日